

证券代码：300946

证券简称：恒而达

编号：2025-039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6,007,800股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8,720,936.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为践行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简化现金分红决策程序，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一定条件下制定2025年度中期现金分红的具体方案，并根据公司资金情况统筹实施。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分别召开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第二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二、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的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	------	-------

项 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2025年初未分配利润	407,541,672.92	409,765,079.62
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109,369.39	43,529,419.96
减：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4,352,942.00	4,352,942.00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8,000,900.00	18,000,900.00
2025年中未分配利润	428,297,200.31	430,940,657.58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2025年度中期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28,297,200.31元。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能力、未来现金流状况、股东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现拟定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具体方案为：以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56,007,800股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18,720,936.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公司在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导致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三、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系由董事会经审慎研究，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盈利能力、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等多重因素后拟定。该方案的实施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且不会导致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后果，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需要，该方案内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

四、其他说明

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报备文件

1. 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08月29日